

小額採購契約(勞務)

招標機關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機關)及得標廠商(以下簡稱廠商)雙方同意依政府採購法(以下簡稱採購法)及其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定訂定本契約,共同遵守,其條款如下:

第1條 契約文件及效力

(一)契約包含下列文件,其內容如有不一致之處,除另有約定外,優先順序如下:

1. 本契約條款。
2. 特定條款。
3. 詳細價目表。

(二)契約特定條款包含:契約共通性條款(第1091029版)、廠商安全衛生規定(第24版)、廠商投保約定事項(第1080315版),廠商請至機關首頁/公告訊息/小額採購資訊(https://www.metro.taipei/Content_List.aspx?n=5BF2792C3B6D1AE3)下載並詳閱,以利後續履約事宜。

(三)契約所定事項如有違反法令或無法執行之部分,該部分無效。但除去該部分,契約亦可成立者,不影響其他部分之有效性。該無效之部分,機關及廠商必要時得依契約原定目的變更之。

(四)經雙方代表人或其授權人簽署契約正本2份,機關及廠商各執1份,並由雙方各依印花稅法之規定繳納印花稅。

第2條 履約標的

廠商應給付之標的:(B13A04629)三重站三菱電梯增設門禁工作。

第3條 契約價金之給付

(一)契約價金:新臺幣(下同) 萬 仟 佰 拾 元正。

(二)契約價金之給付及結算依下列方式辦理:

- 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因契約變更致履約標的項目或數量有增減時,就變更部分予以加減價結算。若有相關項目如稅什費(包括但不限於稅捐、利潤、管理費或保險費等,下同)另列一式計價者,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不在此限。
- 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以契約中所列履約標的項目及單價,依完成履約實際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給付。若有相關項目如稅什費另列一式計價者,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不在此限。
- 部分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部分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屬於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之部分,因契約變更致履約標的項目或數量有增減時,就變更部分予以加減價結算。屬於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之部分,以契約中所列履約標的項目及單價,依完成履約實際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給付。若有

相關項目如稅什費另列一式計價者，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不在此限。

(三) 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者，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 5% 以上時，其逾 5% 之部分，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未達 5% 者，契約價金不予增減。

第 4 條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開工日； 機關簽約次日； 機關通知次日) 起 10 日內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廠商應於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

第 5 條 保險

本契約無須辦理保險。

(一) 廠商應於履約期間辦理下列保險，其屬自然人者，應自行另投保人身意外險，其費用已包含於履約費用內：

安裝工程(財物)綜合保險或營造綜合保險。(附加第三人意外責任險、 財物損失險、 鄰近財物險)。

雇主意外責任險。

機械保險、電子設備綜合保險或鍋爐保險。

(二) 保險期間：自 開工日 安裝前 進場前 (未勾選視為開工日) 起至驗收合格日止 (保險期限應至完工日後 90 日以上，在驗收合格前已屆保險期限，廠商應辦理展延保險或加保，並將辦理結果報請機關核備)。

(三) 其餘約定詳「廠商投保約定事項」。

第 6 條 保證金

(一) 履約保證金：

無需繳納。

1. 繳納：廠商於訂約前應繳納履約保證金 元。

2. 發還：於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有分段或部分驗收情形者，得按比例分次發還。

(二) 保固保證金：

無需繳納。

1. 繳納：廠商於履約標的完成驗收付款前應繳納 保固保證金 元 按結算總價 [] % 計算之保固保證金。

2. 發還：保固期滿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

第 7 條 保固

無保固。

全部完成履約經驗收合格日之日起，由廠商保固 [1] 年。

第 8 條 其他

(一) 本契約及所含文件約定之各項違約金，除契約另有約定，或契約共通性條款第 2 條減價收受、契約共通性條款第 12 條逾期違約金所定之違約金外，其餘懲罰性違約金合計總額，以契約價金總額之[20]%為上限。

(二) 電子發票：

1. 如廠商尚未申辦電子發票，因市府及所屬機關於 108 年 1 月 1 日起已推行 10 萬元以下之採購案核銷作業電子化，續於同年 8 月 1 日起將逾 10 萬元之採購案納入適用範疇。請廠商踴躍申辦電子發票，以配合市府採購 e 化政策。

2. 有關申辦資訊可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營業人導入電子發票資訊專區查詢，網址如下：

https://www.einvoice.nat.gov.tw/ein_upload/html/ESQ/ESQ101W.html

3. 廠商經由財政部平台開立之 B2B 電子發票應以存證方式開立，存證電子發票開立方式詳財政部操作說明(下載網址如下：

https://www.einvoice.nat.gov.tw/EINSM/ein_upload/html/ENV/1428905476324-1.html 營業人常用文件「多元發票交付之操作說明」。)

(三) 履約範圍/地點：三重站 2、3 號電梯。

(四) 執行方式：

1. 廠商於三重站 2、3 號電梯車廂內安裝門禁讀卡機，使用已設定可通行的悠遊卡(識別證)感應後，按壓公務層按鈕，可搭乘電梯至公務層。

2. 廠商教學門禁讀卡機管理人，新增與刪除通行悠遊卡號的設定方式。

(五) 門禁讀卡機規格說明：

1. 電壓：12VDC。

2. 電流：1A。

3. 尺寸：130(L) x 86(W) x 25(H)mm，公差±5mm，實際尺寸仍須以安裝後不影響車廂機構動作或影響人員進出車廂為主。

4. 適用環境：至少包含溫度 0~50°C、濕度 20%~90%。

5. 按鍵：至少包含 0~9、*、#等共 12 顆以上按鍵，供人員操作/輸入資料用。

6. 管制人數：9,000 人以上。

7. 存取紀錄：9,000 筆以上。

8. 讀卡模組：具備感應悠遊卡(Mifare)功能。

9. 須能安裝於機關三菱電梯，供該電梯門禁管制使用。

10. 參考廠牌：台信、型號：PR-30KCMB。

(五) 施工注意事項：

1. 本作業需不影響本公司營運系統及旅客動線，廠商原則於夜間（01：00-05：00）實施改善作業，若機關臨時需變更施作時段，廠商應配合施工，相關費用已包含於契約總價內。

2. 廠商須維持現場環境之清潔，並於每次施作完成離場前，完成現場清潔工作後，方可離場。施工廢棄物由廠商依法運棄，相關費用已包含於契約總價內。
3. 廠商施工所需機具、材料應配合安裝工作依進度需要，妥善放置，施工如有損及相關設備設施，需將設備復原。
4. 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導致相關設施產生之損壞，廠商應負賠償責任。
5. 施作中若有介面不清者以機關所指定之介面為準，廠商應無條件配合。
6. 廠商提送佐證照片應包含門禁讀卡機或機關認為有必要作為佐證資料者，照片應使用數位相機拍攝，照片應包含同一施作地點施作前、後情形及更換下之料件；照片應力求清晰及有拍攝日期，僅平台安裝或機關認為有必要作為佐證資料使用 JPG 或 OFFICE 文書處理格式或經機關同意之格式以供查詢。但若狀況特殊機關得依實際需求增加或減少同一地點之施作照片。

(六)驗收及測試規定：

1. 廠商依機關指定之地點施作完畢後，更換後檢查門禁讀卡機功能應正常，並會同機關辦理查驗，並紀錄於查驗紀錄表(詳附件)，上述門禁讀卡機若有故障或產生衍生性故障，廠商須於機關通知後 1 小時內到修，並於 12 小時內修復或更換新品後再重新測試，廠商未依時限內到修機關得每次計罰 300 元，廠商未依時限內修復按每小時計罰 300 元。(不足 1 小時以 1 小時計)
2. 測試所需設備儀器概由廠商負責，且廠商需配合機關辦理本工作各項測試，相關費用已包含契約總價內。
3. 依機關通知時間，會同辦理驗收作業。

附件

查驗紀錄表

標的名稱	三重站三菱電梯增設門禁工作(B13A04629)		設備編號	號
分類	項次	測試項目	是否符合	
外觀檢查	1	門禁讀卡機外觀無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門禁讀卡機型號: _____, 規格是否符合契約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門禁讀卡機安裝後不影響車廂機構動作或影響人員進出車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功能檢查	1	當門禁讀卡機新增悠遊卡號後, 可使用該悠遊卡感應門禁讀卡機, 5 秒內按壓公務層按鈕, 可搭乘電梯至公務層, 5 秒後按壓公務層按鈕, 不可以搭乘電梯至公務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當門禁讀卡機刪除悠遊卡號後, 使用該悠遊卡感應門禁讀卡機, 按壓公務層按鈕, 不可以搭乘電梯至公務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門禁讀卡機無產生不良或其他相關電梯故障現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備註				
廠商: _____ 機關: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